

《佛说大乘稻秆经》¹

1. 如是我闻：一时，薄伽梵，住王舍城耆闍崛山，与大比丘众千二百五十人，及诸菩萨摩诃萨具。
2. 尔时，具寿舍利子，往弥勒菩萨摩诃萨经行之处；到已，共相慰问，具坐盘陀石上。是时具寿舍利子，向弥勒菩萨摩诃萨，作如是言：「弥勒！今日世尊观见稻秆，告诸比丘，作如是说：『诸比丘！若见因缘²，彼即见法；若见于法，即能见佛。』作是语已，默然无言。弥勒！善逝何故作如是说？其事云何？何者因缘？何者是法？何者是佛？云何见因缘即能见法？云何见法即能见佛？」作是语已。
3. 弥勒菩萨摩诃萨，答具寿舍利子言：「1. 今佛、法王、正遍知，告诸比丘：若见因缘即能见法，若见于法即能见佛者。」
4. 此中，何者是因缘？言因缘者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。所谓：无明缘行；行缘识；识缘名色；名色缘六入；六入缘触；触缘受；受缘爱；爱缘取；取缘有；有缘生；生缘老死，愁、叹、苦、忧、恼而得生起；如是唯生纯极大苦之聚。此中，无明灭故行灭；行灭故识灭；识灭故名色灭；名色灭故六入灭；六入灭故触灭；触灭故受灭；受灭故爱灭；爱灭故取

¹ 此经有五种不同的汉译版本，其中最相似藏译的版本为「敦煌本」，故以此敦煌版本作为讲义。五种译版为：（一）佛说稻芋经，阙译附《东晋录》。（二）慈氏菩萨所说大乘缘生稻[廿/干]喻经，唐不空三藏译（三）大乘舍黎娑担摩经，宋施护译。（四）了本生死经，吴支谦译。（五）敦煌本，译者不详。

² 根据藏译，该词为「缘起」而非「因缘」。因为缘起可涵盖一切有为无为，但因缘不能涵盖无为。以此类推下述该词的内义。

灭；取灭故有灭；有灭故生灭；生灭故老、死、愁、叹、苦、忧、恼得灭；如是唯灭纯极大苦之聚。

5. 此是世尊所说因缘之法。
6. 何者是法？所谓八圣道支，正见、正思惟、正语、正业、正命、正精进、正念、正定，此是八圣道；果，及涅槃；世尊所说，名之为法。
7. 何者是佛？所谓：知一切法者，名之为佛。以彼慧眼及法身，能见作菩提、学、无学法故。
8. 云何见因缘？如佛所说，若能见因缘之法：常、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不寂静相者，是也。若能如是，于法亦见：常、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不寂静相者。得正智故，能悟胜法，以无上法身而见于佛。
9. 问曰：何故名因缘？答曰：有因有缘，名为因缘，非无因、无缘故，是故名为因缘之法。世尊略说因缘之相：彼缘生果，如来出现、若不出现，法性常住。乃至法性、法住性、法定性、与因缘相应性、真如性、无错谬性、无变异性、真实性、实际性、不虚妄性、不颠倒性等，作如是说。
10. 此因缘法，以其二种而得生起。云何为二？所谓因相应、缘相应。彼复有二：谓外及内。
11. 此中何者是外因缘法因相应？所谓：从种生芽；从芽生叶；从叶生茎；

从茎生节；从节生穗；从穗生花；从花生实。若无有种，芽即不生，乃至若无有花，实亦不生；有种芽生，如是有花，实亦得生。彼种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芽；芽亦不作是念：我从种生；乃至花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实；实亦不作是念：我从花生。虽然；有种故而芽得生，如是有花故，实即而能成就。应如是观：外因缘法因相应义。

12. 应云何观：外因缘法缘相应义？谓六界和合故。以何六界和合？所谓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时界等和合，外因缘法而得生起。应如是观：外因缘法缘相应义。
13. 地界者，能持于种。水界者，润渍于种。火界者，能暖于种。风界者，动摇于种。空界者，不障于种。时，则能变种子。若无此众缘，种则不能而生于芽；若外地界无不具足，如是乃至水、火、风、空、时等，无不具足，一切和合，种子灭时而芽得生。
14. 此中，地界不作是念：我能任持种子；如水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润渍于种；火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暖于种子；风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动摇于种；空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不障于种；时亦不作是念：我能变于种子；种子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芽；芽亦不作是念：我今从此众缘而生。虽然；有此众缘，而种灭时，芽即得生。如是有花之时，实即得生。
15. 彼芽亦非自作，亦非他作，非自、他具作，非自在作，亦非时变，非自性生，亦无因而生。虽然；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时界等和合，种灭之时而芽得生。

16. 是故应如是观：外因缘法缘相应义。
17. 应以五种观彼外缘法。何等为五？不常；不断；不移；从于小因而生大果；与彼相似。
18. 云何不常？为芽与种，各别异故。彼芽非种：非种坏时而芽得生，亦非不灭而得生起；种坏之时而芽得生，是故不常。云何不断？非过去种坏而生于芽，亦非不灭而得生起。种子亦坏，当尔之时，如秤高下而芽得生，是故不断。云何不移？芽与种别，芽非种故，是故不移。云何小因而生大果？从小种子而生大果，是故从于小因而生大果。云何与彼相似？如所植种，生彼果故，是故与彼相似。是以五种观外因缘之法。
19. 如是内因缘法，亦以二种而得生起。云何为二？所谓：因相应、缘相应。
20. 何者是内因缘法因相应义？所谓：始从无明缘行，乃至生缘老死。若无明不生，行亦不有；乃至若无有生，老死非有。如是有无明故，行乃得生；乃至有生故，老死得有。无明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行；行亦不作是念：我从无明而生；乃至生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于老死；老死亦不作是念：我从生有。虽然；有无明故，行乃得生，如是有生故，老死得有。是故应如是观：内因缘法因相应义。
21. 应云何观：内因缘法缘相应事？为六界和合故。以何六界和合？所谓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界等和合故，应如是观：内因缘法缘相应事。
22. 何者是内因缘法地界之相？为此身中作坚硬者，名为地界；为令此身而

聚集者，名为水界；能消身所食、饮、嚼噉者，名为火界；为此身中，作内外出、入息者，名为风界；为此身中，作虚通者，名为空界；五识身相应及有漏意识，犹如束芦，能成就此身名色芽者，名为识界。若无此众缘，身则不生。若内地界，无不具足，如是乃至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界等，无不具足，一切和合，身即得生。

23. 彼地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而作身中坚硬之事；水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而作身而作聚集；火界亦不作念：我能而消身所食、饮、嚼噉之事；风界亦不作念：我能作内外出、入息；空界亦不作念：我能而作身中虚通之事；识界亦不作念：我能成就此身名色之芽；身亦不作是念：我从此众缘而生。虽然；有此众缘之时，身即得生。

24. 彼地界，亦非是我；非是众生；非命者；非生者；非婴童；非作者；非男；非女；非黄门；非自在；非我所；亦非余等。如是乃至水界、火界、风界、空界、识界，亦非是我；非是众生；非命者；非生者；非婴童；非作者；非男；非女；非黄门；非自在；非我所；亦非余等。

25. 何者是无明？于此六界，起于一想、一合想、常想、坚牢想、不坏想、安乐想、众生、命、生者、养育、士夫、人、婴童、作者、我、我所想等，及余种种无知，此是无明。

26. 有无明故，于诸境界起贪、瞋、痴。于诸境界起贪、瞋、痴者，此是无明缘行；而于诸事能了别者，名之为识；与识具生四取蕴者，此是名色；依名色诸根，名为六入；三法和合，名之为触；觉受触者，名之为受；于

受贪着，名之为爱；增长爱者，名之为取；从取而生，能生业者，名之为有；而从彼因所生之蕴，名之为生；生已，蕴成熟者，名之为老；老已；蕴灭坏者，名之为死；临终之时，内具贪着及热恼者，名之为愁；从愁而生诸言辞者，名之为叹；五识身受苦者，名之为苦；作意意识受诸苦者，名之为忧；具如是等及随烦恼者，名之为恼。

27. 大黑暗故，故名无明；造作故，名诸行；了别故，名识；相依故，名名色；为生门故，名六入；触故，名触；受故，名受；渴故，名爱；取故，名取；生后有故，名有；生蕴故，名生；蕴熟故；名老；蕴坏故，名死；愁故，名愁；叹故，名叹；恼身故，名苦；恼心故，名忧；烦恼故，名恼。

28. 复次，不了真性，颠倒无知，名为无明。如是有无明故，能成三行，所谓：福行、罪行、不动行。从于福行而生福行识者，此是无明缘行；从于罪行而生罪行识者，此则名为行缘识；从于不动行而生不动行识者，此则名为识缘名色。名色增长故，从六入门中能成事者，此是名色缘六入；从于六入而生六聚触者，此是六入缘触；从于所触而生彼受者，此则名为触缘受；了别受已，而生染爱耽著者，此则名为受缘爱；知己，而生染爱耽著故，不欲远离好色及于安乐，而生愿乐者，此是爱缘取；生愿乐已，从身、口、意造后有业者，此是取缘有；从于彼业所生蕴者，此是有缘生；生已，诸蕴成熟及灭坏者，此则名为生缘老死。

29. 是故彼因缘十二支法，互相为因，互相为缘，非常、非无常、非有为、

非无为、非无因、非无缘、非有受、非尽法、非坏法、非灭法；从无始已来，如瀑流水而无断绝。

30. 虽然，此因缘十二支法，互相为因，互相为缘，非常、非无常、非有为、非无为、非无因、非无缘、非有受、非尽法、非坏法、非灭法，从无始已来，如瀑流水而无断绝；有其四支，能摄十二因缘之法。云何为四？所谓无明、爱、业、识。识者，以种子性为因；业者，以田性为因；无明及爱，以烦恼性为因。此中业及烦恼，能生种子之识；业则能作种子识田；爱则能润种子之识；无明能植种子之识。若无此众缘，种子之识而不能成。

31. 彼业亦不作念：我今能作种子识田；爱亦不作念：我今能润于种子之识；无明亦不作念：我今能植种子之识；彼种子识亦不作念：我今从此众缘而生。虽然；种子之识，依彼业田，及爱所润，无明粪壤所生之处，入于母胎，能生名色之芽。

32. 彼名色芽亦非自作，亦非他作，非自他具作，非自在化，亦非时变，非自性生，非假作者，亦非无因而生。虽然，父母和合时，及余缘和合之时，无我之法，无我我所，犹如虚空。彼诸幻法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依彼生处，入于母胎，则能成就执受种子之识、名色之芽。

33. 如眼识生时，若具五缘而则得生。云何为五？所谓：依眼、色、明、空，依作意故，眼识得生。此中，眼则能作眼识所依；色则能作眼识之境；明则能为显现之事；空则能为不障之事；作意能为思想之事。若无此

众缘，眼识不生。若内入眼，无不具足；如是乃至色、明、空作意，无不具足，一切和合之时，眼识得生。

34. 彼眼亦不作是念：我今能为眼识所依；色亦不念：我今能作眼识之境；明亦不作念：我今能作眼识显现之事；空亦不作念：我今能为眼识不障之事；作意亦不作念：我今能为眼识所思；彼眼识亦不作念：我是从此众缘而有。虽然；有此众缘，眼识得生。乃至诸余根等，随类知之。
35. 如是，无有少法而从此世移至他世。虽然；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业果亦现。譬如明镜之中，现其面像。虽彼面像，不移镜中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面像亦现。
36. 如是，无有少许从于此灭，生其余处。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业果亦现。譬如月轮，从此四万二千由旬而行。彼月轮形像，现其有水小器中者，彼月轮亦不从彼移至于有水之器。虽然；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月轮亦现。
37. 如是，无有少许从于此灭而生余处。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业果亦现。譬如其火，因及众缘若不具足，而不能燃；因及众缘具足之时，乃可得燃。
38. 如是无我之法，无我我所，犹如虚空。依彼幻法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所生之处入于母胎，则成就种子之识、业、及烦恼所生名色之芽。是故应如是观：内因缘法缘相应事。
39. 应以五种，观内因缘之法。云何为五？不常；不断；不移；从于小因而

生大果；与彼相似。

40. 云何不常？所谓：彼后灭蕴，与彼生分各异，为后灭蕴非生分故；彼后灭蕴亦灭，生分亦得现故，是故不常。云何不断？非依后灭蕴灭坏之时，生分得有，亦非不灭；彼后灭蕴亦灭，当尔之时，生分之蕴，如秤高下而得生故，是故不断。云何不移？为诸有情，从非众同分处，能生众同分处故，是故不移。云何从于小因而生大果？作于小业，感大异熟，是故从于小因而生大果。如所作因，感彼果故：与彼相似。是故应以五种观因缘之法。

41. 尊者舍利子！若复有人，能以正智，常观如来所说因缘之法：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无尽、不寂静相、不有、虚诞、无坚实、如病、如痛、如箭、过失、无常、苦、空、无我者。我于过去而有生耶？而无生耶？而不分别过去之际。于未来世，生于何处？亦不分别未来之际。此是何耶？此复云何？而作何物？此诸有情，从何而来？从于此灭而生何处？亦不分别现在之有。

42. 复能灭于世间沙门、婆罗门不同诸见，所谓：我见、众生见、寿者见、人见、希有见、吉祥见、开合之见，善了知故。如多罗树，明了断除诸根栽已；于未来世，证得无生无灭之法。

43. 尊者舍利子！若复有人，具足如是无生法忍，善能了别此因缘法者，如来、应供、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间解、无上士调御丈夫、天人师、

佛、世尊，即与授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记。」

44. 尔时，弥勒菩萨摩訶萨说是语已，舍利子及一切世间天、人、阿脩罗、
犍闼婆等，闻弥勒菩萨摩訶萨所说之法，信受奉行。

佛说大乘稻秆经 终

后由蒋扬仁钦根据藏文译版之要义多加注释